

渭南市临渭区教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渭临政办函〔2022〕2 号）文件要求，现将渭南市临渭区教育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省、市相关工作部署，本着依法、准确、及时、有效地原则，规范工作制度、强化公开基础、拓展公开渠道，全力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政务服务工作，积极推进我局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2021 年度我局在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649 条，“临渭教育新媒体”微信公众号 1797 条，办理恢复人大议案 4 件、政协提案 28 件。

（二）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我局未收到要求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我局严格落实政务公开规定，细化工作任务，形成由分管领导牵头、各股室及各二级单位认真落实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同时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维护、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

（四）平台建设

信息公开主要有临渭区政府网站教育局专栏、“临渭教育新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平台。

（五）监督保障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认真履行政务公开职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27.60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予处理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公开内容尚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大众需求，公开的便民性、实效性有待提高。

(二) 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2022年，教育局将严格贯彻落实上级工作部署要求，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结合教育实际，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推进教育系统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合理规划专栏，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依法依规推动公开工作。二是不断优化教育新媒体建设，加大社会公众关切的招生考试改革、重大项目建设、教师招考评聘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为社会公众获取教育信息提供便利。三是继续强化公开意识，切实提高局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公开工作主动抓、坚持抓的自觉性，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